



羊城晚报记者探访中央红色交通线汕头中站旧址陈列馆

藏身繁荣商埠中的秘密交通站

往昔峥嵘

200多位党政军领导同志通过汕头交通站中转护送

中央红色交通线汕头中站始建于1931年，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共中央交通局在汕头建立的直属绝密交通站。同一时期建立的绝密地下交通线共4条，前三条均被破坏。只有第四条线（上海—香港—汕头—潮安—大埔—闽西—瑞金）以历时最长（1931年5月至1934年10月红军长征前）、始终保持安全畅通、出色完成任务而成为中共在白区工作的成功范例。

汕头水路交通便利，是当时华南的重要商埠港口，也是连接粤东、闽西南、赣东南的交通枢纽、进出口港口和商品集散地。考虑到汕头地理位置的重要性，1931年1月，中共中央派陈彭年、顾玉良、罗贵昆等人到汕头以“华富电料行”为掩护建立汕头交通站。

中央红色交通线是联络上海党中央和中央苏区的“大动

脉”，在护送干部、运送物资、传递文件和情报等方面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据不完全统计，当时经汕头交通站中转、护送，安全进入中央苏区的中央领导同志和其他军政干部就有200多人，其中包括刘少奇、周恩来、董必武、邓小平、杨尚昆、叶剑英、刘伯承、项英、任弼时、何叔衡、陈云、肖劲光、李富春、李克农、张爱萍、林伯渠等中国革命彪炳史册的风云人物。

除此之外，大量经费、物资也通过这条交通线往来于白区和中央苏区之间。经线上站点购买或转运，如同蚂蚁搬家一样，向中央苏区输送的食盐、布匹、药物以及电讯、印刷、军械器材等军需或民用重要物资，计有300余吨。可以说，这条交通线为保障上海党中央与中央苏区的联络畅通、巩固发展中央苏区作出了重大贡献。



根据顾玉良回忆，“华富电料行”呈现了历史原貌 赵映光 摄

今

年春节假期期间，来汕头游玩的旅客数量居全省前列，其中，最受游客市民青睐的，当属汕头小公园开埠区。在中西合璧的骑楼街道间，浓厚的潮商、华侨、海洋文化在此汇聚，这里还有汕头一处重要的红色景点——中央红色交通线汕头中站旧址陈列馆。

近年来，隐于这片繁荣商埠中的红色景点人气渐升，被越来越多的游客列入打卡清单中，也日渐成为市民接受红色教育、回顾红色历史的重要场所。



中共中央至中央苏区秘密交通线汕头中站旧址陈列馆 赵映光 摄

蹲点见闻

陈列馆开馆两年多，接待逾12万人次

2019年1月，位于汕头市区海平路97号的中央红色交通线汕头中站旧址陈列馆建成并向公众免费开放，它是广东省首个以隐蔽战线历史为主题的全国国家安全教育基地。同年10月，旧址被国务院列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近日，羊城晚报记者前往中站旧址蹲点采访了解到，该馆自开馆以来，共接待市民游客12万多人次，其中接待参观团队数量18248批次，青少年学习参观批次为854批次。

据讲解员杜蔓佳介绍，陈列馆以中央交通线历史为主线，系统介绍了汕头交通中站的建立和运作，展现了隐蔽战线儿女为保卫党、保卫革命胜利所作的突出贡献，旨在通过宣传隐蔽战线

光辉历史，提高人们的国家安全意识。

“这个交通站大有来头，是在周恩来亲自部署下建立的中央直属交通站。当时有四条交通线，但最后只有这一条被安全保留了下来，它承担着运送物资和经费、传达消息、中转重要领导人的任务。”杜蔓佳通过展示墙上和沙盘里的4条路线示意图，向记者介绍道。

“周恩来、邓小平、杨尚昆、叶剑英……你想了解哪位经过秘密交通线的领导人资料，只要将手的投影移到他的位置，向前一推，就能打开相关介绍。”在陈列馆三楼，杜蔓佳向记者介绍这个多媒体互动的人物介绍墙，“在众多板块中，就数这个互动区域的人气最高，最受市民和学

生的青睐。”

为让红色资源动起来、活起来，陈列馆通过图文介绍、实物展示、情景再现和光影展播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展现了汕头中站旧址的建立和运作，以及革命时期的历史事件和人物故事，充分再现历史“原味”。

值得一提的是，位于二楼的“华富电料行”，是根据顾玉良的回忆而打造的历史原貌，这也是该陈列馆的一大亮点。据杜蔓佳介绍，“华富电料行”的原址本是绝密，后来在1984年时，经过顾玉良的回忆和现场确认，人们才得知其位于现今海平路97号。“华富电料行”的麻将桌，就是当年为了交换情报、打通社会各界而专门配备的。”杜蔓佳说。

“自开馆以来，参观的人流量约有13万人次，假期时候还会更多。”杜蔓佳自豪地告诉记者，“这里不仅是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也是安全教育基地。不仅市民会自发来参观，还有不少单位、学校都会组织员工和学生来这里进行党史学习和红色教育。”

据了解，中央红色交通线旧址活化为陈列馆后，不断充实展览内容，传播红色历史文化，通过基地挂牌建设、免费接待参观、教育活动开展、媒体网络宣传等，陈列馆的知名度和关注度正在不断提升，逐渐获得广大群众的认可，同时也推动着汕头革命文物旧址保育活化氛围的营造和红色文化品牌的打造步伐。

汕头中站旧址陈列馆馆长张如强：铭记革命峥嵘岁月 保护汕头红色文化

羊城晚报：陈列馆未来在保育活化红色资源上将会采取哪些创新做法？

张如强：陈列馆的活化方向，我们计划从3个方向着手。首先，优化升级陈列馆的数字平台，丰富展览内容和线上展示形式，让陈列馆的红色资源宣传面更广，活化效果更明显；其次，继续推动与各单位建立红色文化教育基地，促进陈列馆发展；第三，争取更多的人、财、物资源投入，以创新、参与、互动等形式为切入点，利用抖音、快手、B站等平台，进行红色主旋律传播计划、红色微视频传播计划，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红色文化。

羊城晚报：在您看来，陈列馆对于参观者尤其是青少年有哪些教育意义？

张如强：陈列馆的存在，有利于在青少年群体中弘扬红色历史文化，让他们铭记党的革命峥嵘岁月，传承保护汕头红色文化。与此同时，陈列馆将更进一步发挥了中央红色交通线旧址（汕头交通中站）爱国教育基地的载体作用，有利于将爱国教育与学校教育相融合，营造牢记红色精神的社会氛围，也有助于青少年群体将“红色精神”作为行动的标杆，补足“红色精神”钙质，不断激发青少年的爱国主义热情。

羊城晚报：近年来，汕头在逐步修复建设红色旅游景点，打造红色文化旅游路线，同时也有话剧、潮剧等相关主题的文化产品陆续出炉，对此您怎么看？

张如强：2020年5月，广东省第一批历史文化游径出炉。中共中央至中央苏区秘密交通线汕头交通中站旧址陈列馆也入选了汕头老城开埠历史文化游径。我认为，修复建设红色旅游景点，有助于发展汕头红色旅游，强化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有利于保护和利用革命历史文化遗产，促进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也为旅游业培育了新的发展模式和消费市场。

时评

2021年3月23日/星期二/评论深度部主编/责编 张齐/美编 潘刚/校对 何绮云

A6

E-mail:wbsp@ycwb.com

□冯海宁

今日论衡之公民间政

釜底抽薪断“养分” 对非法社会组织出狠招

据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微信公众号消息，民政部等22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净化社会生态空间的通知》（下称《通知》）。其中明确，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有关联，各金融机构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提供便利。（3月22日中新网）

近年来，治理非法社会组织取得显著成效，通过多批次公布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名单，戳穿了这类组织的假面具，通过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减少了对社会危害，也发挥了警示作用。仅2021年前两个月，地方民政部门已取缔、劝散非法社会组织23家；今年2月，北京一次性就取缔了19家。

不过，正如上述《通知》所指，非法社会组织活动仍时有发生，其滋生土壤依然存在，一些非法社会组织在各种利益驱动下，不断变换手法，以假乱真、招摇撞骗。在这种情况下，只有彻底铲除非法社会组织的生存土壤，使其没有机会获得“养分”和发展空间，才有望倒逼其知难而退。

笔者以为，铲除非法社会组织的滋生土壤，是点名曝光、依法取缔之外的另一“狠招”，是治理这类非法组织的组合拳之一，也是应对其“七十二变”的最有效办法。因为不管非法社会组织如何变换手法，它都离不开生存土壤，从其生存土壤入手治理，就可以起到“釜底抽薪”之效。

比如非法社会组织牟利的主要手段是发展会员（包括理事、副理事长等虚名）收取相应费用，组织各种评比、培训、论坛、授奖等活动，获取利益。不少企事业单位是其发展、利用的对象。对此，《通知》要求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有关联，违反者将受到相应处罚。

再如，要求党员干部不得参与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有很针对性。因为非法社会组织往往通过某些退休干部“站台”或“代言”，来赢得其他个人或企事业单位信任。譬如，有一个自称“中国科技创新与战略发展研究中心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的组织，多名退休省部级官员被其列入“顾问团”。

在互联网时代，非法社会组织的活动一般会借助网络等工具进行宣传推广。对此，《通知》要求，各互联网企业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线上活动提供便利，否则面临相应处罚。这等于斩断了非法社会组织自我宣传以及实施活动的路径，大大压缩活动空间，也是有效治理办法之一，值得期待。

另外，各金融机构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提供便利，也击中“要害”。因为任何组织的生存都离不开资金往来，或者说离不开金融机构支持，禁止金融机构为其提供便利，将使其很难运转。当然，要警惕非法社会组织通过注册合法企业的银行账户走账，其实很多此类组织就是这么做的。

虽然《通知》提出的七项要求招招又狠又准，但也需要有关方面密切配合。若能将非法社会组织的相关信息及时共享，各治理部门建立起紧密的协作机制，非法社会组织就将无路可走，只能退出。笔者以为，不妨建立非法社会组织及其责任人“黑名单”系统，与金融机构等方面进行联网。

也就是说，不妨借鉴受到限制。从《通知》要求来看，对非法社会组织的限制网络比较密，涉及企事业单位、媒体、公共服务、网络、金融等方面，但还需建立专门的信息系统，使这类组织及其责任人被公共系统自动“封堵”。

理性定位义务教育阶段“民校”新功能

首席评论 □熊丙奇

2019年，我国在民办小学、初中就读的学生数，分别占小学在校生数的16.8%和初中在校生数的12.2%。部分地区的这一比例还更高。民办比重偏大，或意味着地方政府没有很好地履行义务教育投入保障责任，而由社会力量过多地保障义务教育资源，也一定程度加重了家庭的义务教育支出负担。2019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办好义务教育作为重中之重，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切实履行省级和市级政府统筹实施、县级政府为主管理职责。

检查政府履行发展义务教育的职责，义务教育阶段的民办校比重，是一项重要指标。从我国义务教育阶段民办教育的发展情况看，存在两种需要治理的情况。一是有的地方政府为减轻投入责任，“吸引”社会力量举办义务教育，为此给民办学校特殊的招生、办学政策，诸如提前招生、面试测试招生等，这让民办学校一度有很大的“竞争优势”，带动整个地区的择校热，加重家长的教育焦虑，不利于推进义务教育均衡。

二是有的地方以发展“优质”义务教育为名，搞“假民办”，即由公办学校（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民办学校，这类民办学校是用国有资产办学，按民办方式招生、经营。而早在2006年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颁布后，国家就曾要求清理这类办学体制模糊，或公民办互助、或民办公助，甚至是“校中校”的学校。当前，我国各地都在对这类民办学校进行调整，就是要让这类民办学校都回归公办。

在对义务教育阶段的民办学校办学进行治理、调整时，也存在一种声音，认为义务教育阶段所有民办学校都应退出，全部由政府举办。这并非理性的态度。即使政府保障所有义务教育资源，不再需要民办学校起“补充”作用，民办在义务教育阶段也有其存在的价值。

首先，民办学校可为受教育者提供差异化的选择。在我国整体义务教育都已经实现普及之后，民办教育的“补充”功能确实会退化，但是，其为受教育者提供差异化选择的功能则进一步突显。

从发达国家的义务教育发展看，基本的义务教育模式是“公办（公立）不择校，择校到民办（私立）”，即由公立学校保障基本的教育权利，而私立学校满足个性化选择。当然，受教育者选择私立学校，不是因为公立和私立存在质量差距，而是出于办学特色的不同。

其次，以“民办”促进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办学竞争，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在不少发达国家，政府财政是保障“私立”学校的生均拨款，负责教师的大部分薪酬开支的。政府之所以要支持私立学校发展，是因为这可以探索更多元的办学模式，而现代化教育，最重要的就是个性化、多元化。在实行“公”“民”同招，电脑摇号录取政策后，我国



只是略显丰满的女孩很不堪的现实遭遇，以及屡屡因为容貌、体重所遭遇的现实伤害。一些人为了改变这样的处境，不得不拼命地减肥、整容，从节食到药物，从药物到手术，最终陷入“容貌焦虑”，难以自拔。

“容貌焦虑”产生的原因很复杂，总的来说，是一方面是整个社会审美标准的单一化；另一方面，则是一些商业机构以及背后的自媒体，出于商业利益，对美的定义进行大肆的妖魔化，然后拼命渲染，好像只有他们说的美才是真的美，如果不满足他们定义的标准，就是“不美”，就是“丑”。

美不应该是单一的，也不是简单的。没有必要为迎合别人的审美而强行改变自己，尤其不能通过一些可能导致自己失去健康，乃至落下残疾的方式去改变自己。

引导多元审美观念，需从我们每一个人做起，而政府对于一些整形机构以及自媒体虚假宣传、恶意炒作的做法，也应进行必要的规制。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印发2021年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的通知》，这是我国首次从国家层面提出年度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其中“降低住院患者静脉输液使用率”在十大目标之列，七项核心策略的提出也是首次系统地将静脉输液的质量安全管理落到实处。降低住院患者静脉输液使用率对于患者安全管理有着重要意义。（3月22日《健康报》）

降低住院患者静脉输液使用率，当前处于一个十分有利的时机。这是因为，前几年我国针对门诊过度输液，采取了有力的治理举措，很多城市都出台了“限输令”，要求二级以上医院关闭门诊输液室，除急诊科和儿科门诊之外不得输液。治疗门诊过度输液已经取得较大成效，为治疗住院过度输液打下了基础、消除了阻力、提供了经验。

向门诊和住院输液同时说“不”，这样的齐说，有利于将过度

输液治理得更为彻底。门诊输液量虽然大幅减少，但只要住院过度输液仍然普遍存在，就无法真正治理好过度输液现象。并且从数据上看，住院患者的输液率和输液量，都要大于门诊患者，只向门诊过度输液说“不”，更大的漏洞就没有堵上。还要看到，假如门诊不能输液，住院患者可以随意输液，就会鼓励没有达到住院条件的患者因为想输液而住院，造成巨大浪费。向门诊和住院输液都说“不”，可以避免这一弊端。

要齐说而非分说，更需针对医患双方。假如患者强烈要求输液，但医生坚持拒绝输液，这样的分说容易导致医患冲突。在诊疗过程中，患者因为输液要求没有得到满足而对医生心存不满的现象时有耳闻，就是典型的例证。反之，当患者不想输液，医生却想利用过度输液来赚取更大利润时，同样可能激化双方矛盾。唯有医患双方都理解过度输液的危害，并齐声向过度输液说“不”，方能确保治疗

效果不打折，并让医患关系不受此影响。

不同医疗机构保持步调一致，这一点也至关重要。过去治疗门诊过度输液，以二级以上医院为重点，基层医疗机构反倒可以大量输液，以至于一些小医院或诊所将“能够输液”当成吸引患者的有利条件，其结果是，大医院门诊的“吊瓶森林”已不常见，但在基层医疗机构的门诊仍然比较常见。只有大小医疗机构齐声向过度输液说“不”，方能避免接下葫芦浮起瓢。

“分说”是局部，“齐说”是整体，局部做得再好，也属于单兵突进，难获全面胜利；“分说”是各干各事，“齐说”是相互配合，各干各事虽然也可见成效，但只有相互配合，治理方能不留死角和漏洞。过度输液的机构不同，场所各异，医患对此也存在不同想法，将这些差异考虑进去并采取针对性措施，让医患同心、住院和门诊同步、大小医疗机构共同发力，方能尽快治愈这一顽疾。